

2019 年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和《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20〕12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20年9月—10月,对2019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局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95.47分,评价等级为“优”,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 项目立项依据

2015年10月,国家实施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明确了“培育和发展技术市场,鼓励创办科技中介服务机构,为技术交易提供交易场所、信息平台以及信息检索、加工与分析、评估、经纪等服务”的要求。2016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28号)出台,提出要强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市场化服务,健全区域性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建设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人才队伍。2017年10月,《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方案的通知》(国

发〔2017〕44号)发布,提出要构建互联互通的全国技术交易网络,加快发展技术市场,提升技术转移服务水平。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2017年10月,市委、市政府要求建设“立足京津冀、面向海内外”的天津市科技成果展示交易运营中心。为激活科技成果交易市场,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天津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前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科技局”)设立了天津市科技成果交易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对在交易平台上实现交易的成果受让方、促成交易的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纪人给予补助。市科技局自2018年起启动实施了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项目分期实施。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市科技局,具体执行过程由科技成果与技术市场处负责专项管理,由下属单位天津市科技成果展示交易运营中心具体负责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的受理、评审工作,并最终在市科技局官网进行公示。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1)补助对象

本项目补助对象为转化或应用科研机构、高校等单位科技成果的企业,促成交易的技术转移机构及技术经纪人。技术转移机构是为实现和加速技术转移和成果转化提供各类交易服务的机

机构,分为线上技术转移机构和线下技术转移机构。线上技术转移机构专指天津科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运营的天津市科技成果展示交易运营中心网上平台,是为确保线下技术转移机构完成交易,提供信息资源、交易规范和交易保障的服务机构;线下技术转移机构是指为交易双方提供技术对接、知识产权、法律咨询等服务,结合线上机构提供的服务,直接促成交易的服务机构;技术经纪人为已登记的技术转移机构的在册人员。

(2) 补助标准

企业的补助标准为不超过当期实际技术交易额的 5%,单个企业每年补助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线下技术转移机构技术受让交易补助标准为不超过当期实际技术交易额的 2%,单项交易补助金额不超过 20 万元;技术出让交易补助标准为不超过当期实际技术交易额的 1%,单项交易补助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同一交易的受让、出让补助不可兼得。单个机构每年补助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线上技术转移机构补助标准不超过当期实际技术交易额的 0.50%,单项交易补助金额不超过 5 万元,每年补助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3) 申请补助流程

本项目申请补助的流程为市科技局发布受理通知→项目单位申报→区级主管部门初审→市科技局评审→市科技局局长办公会审议并公示→市科技局和市财政局联合拨付补助资金。

2. 项目绩效目标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2019年度实施情况,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科技成果交易项目数 1000 项。

(2)质量指标:交易补助项目合格率 100%。

(3)成本指标:补助资金总额 1200 万元。

(4)经济效益:促成交易额 4 亿元。

(5)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创新主体转化成果积极性。

(6)满意度指标:受让企业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技术转移机构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

(三)项目资金情况

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 2019 年度预算资金 1200 万元,拨付资金 1200 万元,项目执行过程中申请并到位财政资金 1140.5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及时到位资金 941.07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 82.51%。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项目累计支付资金 1140.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具体情况见表 1:

表 1 资金预算执行率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计划 下达时间	资金实际 下达金额	实际到 位资金	资金 到位率	实际支付 资金	预算 执行率
2019 年	1140.55	1140.55	100%	1140.55	100%
合计	1140.55	1140.55	100%	1140.55	100%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评价组从 270 家获得财政补贴的机构中抽选了 8 家获得较大补助金额的机构进行现场调研。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综合评价,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5.47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4.40 分,项目过程得分 22.65 分,项目产出得分 39.13 分,项目效益得分 19.29 分。

具体情况见表 2:

表 2 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单位:分值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分值	17	23	40	20	100
得分	14.40	22.65	39.13	19.29	95.47
得分率	84.70%	98.48%	97.83%	96.45%	95.47%

评价结论: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且程序规范,年度绩效目标定量可衡量。组织分工、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清晰可操作,预算执行符合财务规定,项目执行合法合规,成本控制到位。年度产出数量指标超额完成,项目在促进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性方面发挥

了一定作用。但是,绩效目标未设定对补贴项目的质量要求,绩效成果呈现不够充分。项目在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方面还有进一步的提升空间。

三、项目产出及绩效

(一)项目产出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项目超预期完成了绩效目标。共计补贴197家企业、73家技术转移机构(含1家线上技术转移机构)达成的1643项技术开发和转让项目,技术成果均来自高校院所或科研机构,技术交易总额8.33亿元。

本项目分三批进行补贴,具体情况见表3:

表3 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补贴明细表

补助类型	交易数量(项)	技术交易额(万元)	补贴金额(万元)
第一批			
受让企业	104	23419.62	271.04
线下技术转移机构	557	14639.63	185.73
线上技术转移机构	661	36764.40	88.82
第二批			
受让企业	85	2597.26	129.91
线下技术转移机构	606	36503.66	169.22
线上技术转移机构	691	38280.25	96.35
第三批			
受让企业	49	1889.25	94.48
线下技术转移机构	242	7318.58	63.51
线上技术转移机构	291	8297.84	41.49

备注:受让企业和线下技术转移机构申请补助的项目存在重复的情况,故同一项目的技术交易额不重复计列,以线上技术转移机构统计的技术交易额为准。

本项目各领域交易补贴项数和技术交易额统计情况见表 4:

表 4 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产出统计表

领域分类	交易数量(项)			技术交易额(万元)		
	技术转移机构	受让企业	合计	技术转移机构	受让企业	合计
城市建设	45	5	50	1417.84	132.64	1550.48
电子信息	274	42	316	24649.79	19842.74	44492.50
航空航天	42	1	43	895.29	20	915.29
环保与资源利用	113	15	128	2458.60	796.98	3255.58
生物医药	188	24	212	5026.45	937.62	5964.07
先进制造	241	37	278	7959.35	1059.08	9018.43
现代交通	36	8	44	659.10	101	760.10
现代农业	73	7	80	1025.15	168.50	1193.65
新材料	182	34	216	3924.45	1474.04	5398.49
新能源	80	12	92	3174.90	523.32	3698.22
其他	132	52	184	5354.20	1741.46	7095.66
合计	1406	237	1643	56545.12	26797.38	83342.50

(二)项目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一方面促进企业开展技术研发和成果的承接,有力带动了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另一方面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推动构建了高校院所和科研机构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形成了助推科技成果转化的合力,有力促进了科技成果在津落地转化。

1. 经济效益情况

根据成果转化项目 2019 年度补贴的 1643 项落地成果效益统计情况,相较于补贴项目落地之前,实现受让企业产值新增 22.77

亿元、销售收入新增 26.61 亿元、利税 4.91 亿元(其中利润 3.68 亿元),增强了天津市经济活力,提高了企业利润;实现出口创汇 13583.14 万美元,提高了国家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2. 社会效益情况

企业利润的增加,进一步促进企业扩大规模,间接创造了更多的就业岗位,实现就业人数增加 618 人,缓解了严峻的就业形势,保证了社会稳定。

3. 可持续影响效益情况

本项目实现专利申请数新增 216 项、专利授权数新增 77 项,既保证了专利发明人的个人收益,又促进了国家创新水平的提高。经抽查发现,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性提高,企业对转化应用科技成果的信心增强,并加大了对企业科技成果研发的资金投入。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的严谨性不足

绩效目标仅对补贴项目数量和技术交易额设置了要求,并未明确对补贴项目的质量要求。鉴于目前部分高校院所和科研机构科技成果质量一般、成功商业化的项目不多的情况,本项目虽为后补贴项目,且对申请补助的项目进行了形式审查和专家审查,但在绩效目标设置时缺乏对补贴项目质量的系统化、标准化要求。此外,本项目最初预算为 1500 万元,后调减预算到 1200 万元,而绩效目标未随预算变化进行调整,从侧面反映出绩效目标设置的严

谨性不足。

(二)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晚于计划时间

项目计划实施周期为2019年1月—12月,实际完成时间为2020年3月。根据提供的资金申请资料和财务资料,第三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事宜于2019年12月20日市科技局局长办公会议题讨论,但由于年底财务封账原因,市科技局于2020年3月8日向市财政局提交了《市科技局关于申请拨付2019年第三批天津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补助资金的函》(津科资函〔2020〕3号),市财政局于2020年3月8日向市科技局下达资金,市科技局于2020年3月9日向各补助单位完成拨款。

(三)项目绩效成果呈现不够充分

绩效目标未能完全对标项目实施所达到的效果,在完成科技成果转化之后,未能对科技成果转化的领域的投入产出进行对比分析,以起到补助资金的引领作用。

缺少成果转化后期管理与动态跟踪等有效、可操作性的措施,项目实施的效果及质量目标完成情况不够明确,项目绩效成果呈现不充分。

五、相关建议

(一)与时俱进优化顶层设计,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建议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企业和机构的前期调研,在充分了解并论证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需求的基础上,结合科技成果转化年度报告,对标先进省市,优化促进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整体的

顶层设计,明确该项目整体规划与年度重点任务之间的关联以及每年度财政资金投入的关键突破点,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提升项目决策的科学性。

(二)制定实施方案,明确质量要求

后补贴的项目形式多样,要结合项目特点和补助的具体形式制定实施方案,充分发挥后补贴优势。首先,应出台完善的配套政策,特别是明确项目补助质量要求等容易引起争议的内容,并做好与现有政策的衔接。其次,应分类别有重点实施。对于专利类和成果转化类项目可以先期实行;而对于产业化项目,要依据项目规模、政策要求、市场风险进行细化;对于创新性项目,建议提高补助标准。

后补贴的对象是科技成果项目,是对应的科技创新活动。因此后补贴实施也应考虑科技成果的创新性和其计划定位决定。通过后补贴的形式,一方面促进天津市产业结构趋于合理,经济转向价值链高端环节;另一方面体现集中重点、择优支持的原则,加大对企业拳头产品的扶持力度。通过向关键核心技术成果倾斜,立足优势,补足短板,创造良好的科研生态。

(三)建立绩效导向的资金分配机制

建议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作为采用后补贴资助方式的项目,应进一步加强对申报项目的考核,特别是对连续补贴的技术转移机构、高等院校或科研机构的绩效考核,将资金分配与产出绩效相结合,为后续资金分配提供充分的决策依据。

此外,后补贴项目并不适合所有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部分项目存在科技含量不高的现象。因此,必须从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提高科技资源利用效率的角度出发,以后补贴获得的绩效反馈作为推进科技管理体制改革的的重要手段之一。

(四)加强绩效跟踪分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由于科技成果转化交易项目发挥效益存在滞后性,建议加大对项目实施效果的跟踪力度,加强绩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统计分析。连续跟踪分析成果转化承接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连续跟踪分析高校院所的成果转化效果的提升情况,一方面进行纵向历史比较,直观展现科技成果发挥效益和转化效率的发展曲线;另一方面,将分析结果与其他省市的同类项目进行横向比较,复核成果转化交易项目补贴效果是否达到国内标准水平,并以此来指导后续成果转化工作的改进和提高,有效推动更多科技成果在津转化落地,切实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五)资源整合,加强互动

2018年9月3日,厦门科易网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了北方技术交易市场采购的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交易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GXZC—2018—156)。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交易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是市科技局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打造的立足京津冀、面向国内外,集科技成果展示、交易、运营“三位一体”的线上服务平台。平台以需求为导向,开发了科技资源整合加工、技术供需多层次对接、技术价值多方式评估、

技术交易专业化支撑、科技服务多样化供给功能。

项目后续实施应以平台为依托,充分发挥其资源整合功能,推动产业界、学术界、金融界等交流互动,促进政策、产业、科技与资金的紧密结合,提升企业整体的研发能力和科技成果吸纳能力,促进推动科研成果商业化、高质量化。